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3-003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到 3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33,178 万元到 27,178 万元，同比减少 55%到 45%。

● 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00 万元到 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29,054 万元到 24,554 万元，同比减少 65%到 5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到 3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33,178 万元到 27,178 万元，同比减少 55%到 45%。

2、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00 万元到 2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29,054 万元到 24,554 万元，同比减少 65%到 55%。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177.8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554.43 万元。

（二）每股收益：1.45 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受新冠疫情、国际形势等多重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国内外电子行业受到较大冲击，市场需求下滑，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滑。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本期公司对外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减少以及确认的政府补助收益同比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系基于公司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3-004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武岳峰”）持有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8,716,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48%；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武岳峰亦合”）持有公司股份 2,150,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1%。

上海武岳峰及北京武岳峰亦合因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详见 2021 年 12 月 3 日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866,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99%。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10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上海武岳峰及北京武岳峰亦合拟自公告披露日起（不含公告日）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8,347,197 股。近日，公司收到上海武岳峰及北京武岳峰亦合《集中竞价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1 月 29 日，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时间过半，上海武岳峰及北京武岳峰亦合合计减持 2,759,944 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武岳峰	5%以下股东	18,716,500	4.48%	IPO 前取得：18,716,500 股
北京武岳峰亦合	5%以下股东	2,150,200	0.51%	IPO 前取得：2,150,2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武岳峰	18,716,500	4.48%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北京武岳峰亦合	2,150,200	0.51%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20,866,700	4.99%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武岳峰	1,755,100	0.42%	2022/10/31 ~ 2023/1/29	集中竞价交易	75.01 - 87.10	138,609,881.00	16,961,400	4.06%
北京武岳峰亦合	1,004,844	0.24%	2022/10/31 ~ 2023/1/29	集中竞价交易	75.50 - 86.34	80,626,786.52	1,145,356	0.2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2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9.52%减少至 8.49%。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收到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奇君投资”）发来的《海尔生物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 1%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M0679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290,500	1.03%
	合计			3,290,500	1.03%

备注：

1、本次变动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2、表格中减持比例取 2 位小数，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奇君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0,270,376	9.52%	26,979,876	8.4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0,270,376	9.52%	26,979,876	8.49%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方向，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 亿元到-2.75 亿元。

● 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50 亿元到-6.75 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50 亿元到-2.75 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9.50 亿元到-6.75 亿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性质主要为出售业务产生的收益。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65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78 亿元

（二）每股收益：-0.2601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坏账计提的影响

公司结合业务实际情况，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预估为 6.3 亿元左右，导致公司利润下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二）宏观经济环境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环境不稳定、贸易摩擦加剧、新冠疫情反复，对纺织机械行业影响较大。尤其是国内新冠疫情封控，对公司在新疆、苏州、常州等地区的子公司业务产生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预计导致公司 2022 年业绩出现亏损。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实际披露数据可能有一定差距。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完成本次业绩预计，具体业绩情况尚需注册会计师确定。

（二）本次业绩预计，公司基于对客户自前出现违约概率的合理判断，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测算，若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客户的偿付能力情况出现变化，将影响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简称：大晟文化 证券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裁定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上诉人

● 涉案金额：12,171,585.55 元

●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公司已根据渝中法院一审重审判决结果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的要求，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预计负债，相应增加公司利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前期公告。本次二审裁定对公司利润的最终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文化”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联传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中联传动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传动”）与刘小初、吴宗翰的借贷纠纷案件前期由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渝中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2）。中联传动不服渝中法院前述判决结果，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第五中院”）提起上诉后，重庆第五中院裁定撤销渝中法院（2020）渝 0103 民初 30738 号民事判决并发回渝中法院重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2）。经渝中法院开庭重审，渝中法院作出（2022）渝 0103 民初 14949 号《民事判决书》，中联传动无需对前述借贷纠纷向刘小初承担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

刘小初不服（2022）渝 0103 民初 14949 号民事判决，向重庆第五中院提起上诉。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刘小初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重庆第五中院作出终审裁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案件各方当事人

上诉人（原审原告）：刘小初

委托诉讼代理人：李航，重庆康索律师事务所律师。

委托诉讼代理人：郑润洁，重庆康索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无锡中联传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委托诉讼代理人：郑顺，泰和泰（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

原审被告：吴宗翰

（二）上诉请求及公司的答辩情况

1.上诉请求内容及理由

上诉请求：（1）撤销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2022）渝 0103 民初 14949 号民事判决书第三项，依法改判被上诉人对第一项和第二项中吴宗翰的债务共同向上诉人承担连带还款责任；（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事实和理由：原审认定上诉人提起诉讼时对被上诉人的债权已过诉讼时效，属于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应当予以纠正。

被上诉人和吴宗翰于 2008 年 6 月 5 日向上诉人出具的还款承诺书，未约定还款期限，履行期限尚未届满，诉讼时效并未起算。另外，上诉人向共同借款人中的任何一人主张权利，或者共同借款人中的任何一人同意还款，依法对全体债务人发生诉讼时效中断/诉讼时效重新起算的效力。故原判认为诉讼时效于 2010 年 6 月 4 日届满，被上诉人无需承担责任，属于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

2.中联传动答辩的主要内容

中联传动认为，本案刘小初对于中联传动的诉讼请求已经超过诉讼时效，应当予以驳回；原审一审未严格适用公告送达程序，并在此基础上作出的原审一审缺席判决违法，中联传动没有过错，有权在本案重审一审中提出诉讼时效抗辩；诉讼时效届满后无法再次中断，《协议书》未经中联传动追认，对中联传动无效，刘小初以《协议书》要求中联传动承担共同还款责任的诉请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所以，一审法院重审一审驳回刘小初对中联传动的诉讼请求是正确的，请二审法院予以维持。

二、案件裁定结果

上诉人刘小初向重庆第五中院提起上诉后，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刘小初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

中联传动于近日收到重庆第五中院送达的（2022）渝 05 民终 1003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准许刘小初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二审案件受理费 111800 元，减半收取 55900 元，由上诉人刘小初负担。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已根据渝中法院一审重审判决结果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的要求，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预计负债，相应增加公司利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前期公告。本次二审裁定对公司利润的最终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渝 05 民终 10038 号》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财务部门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50,000 万元到-1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 110,567 万元到 60,567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35,000 万元到-9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 97,106 万元到 52,106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人赵刚先生对本次业绩预告持保留意见，其认为：公司前期与控股股东宋都控股之间互为担保形成的存单质押担保余额尚有 201,235 万元未解决，距宋都控股承诺完成解决的时间已不足 1 年，若不能及时归还，将较大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同时也会对公司整体业绩和财务情况产生较大的不确定因素。鉴于上述原因，本人对本次业绩预告持保留意见并提示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50,000 万元到-1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 110,567 万元到 60,567 万元。

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35,000 万元到-9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约 97,106 万元到 52,106 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9 亿元。

（二）每股收益：-0.31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等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房地产市场下行等综合因素影响，市场购房需求走弱、房价和成交规模齐降，公司开发的部分项目房价和成交规模亦受到较大影响，且预计短时间内恢复不易。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预计对公司部分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况如下：

对在建工程自持部分计提减值，主要为如意春江二期项目；对存货计提跌价损失，主要为临安望青府、临安鲲鹏府、富阳沁悦宸轩、富阳瀚悦宸邸等项目。

四、风险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截至 2022 年期末，公司前期与控股股东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之间互为担保形成的存单质押担保余额尚有 201,235 万元未解决。根据公司临 2021-062 号公告显示，控股股东、俞建午先生承诺，最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彻底消除存单质押的互保情形，根据承诺进展，宋都控股截止目前已经如期完成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承诺指标。公司认为上述事件是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尚在与宋都控股积极沟通协商，敦促其如期完成前期承诺，同时与年审会计师积极协商，将尽快核实宋都控股资产状况，全力保障上市公司合法权益。

●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人赵刚先生对本次业绩预告持保留意见，其认为：公司前期与控股股东宋都控股之间互为担保形成的存单质押担保余额尚有 201,235 万元未解决，距宋都控股承诺完成解决的时间已不足 1 年，若不能及时归还，将较大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同时也会对公司整体业绩和财务情况产生较大的不确定因素。鉴于上述原因，本人对本次业绩预告持保留意见并提示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00 万元。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500 万元。

公司本次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收购广西英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英腾教育”）股权形成的相关商誉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初步估计拟计提减值金额约为 10,000 万元，最终金额以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评估报告金额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为准。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00 万元。

2、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500 万元。

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2,92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24.01%。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97.95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81.0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4 元。

（三）营业收入：10,423.51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10,380.29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2 年度，由于新冠疫情反复、国内宏观经济波动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英腾教育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为进一步巩固市场份额，英腾教育积极加强营销推广，包括增加销售人员、拓展宣传推广渠道、优化营销活动策划、提升品牌建设等，使其 2022 年度销售费用有所增加，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英腾教育 2022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公司收购其股份形成的相关商誉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公司预计 2022 年度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约为 10,000 万元，预计相应减少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约 10,000 万元。若剔除商誉减值的影响，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00 万元。

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需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定。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预计的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上述预计的 2022 年度业绩情况包含的商誉减值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以最终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三）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 涉案的金额：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简称“贸仲委”）于 2019 年 12 月出具（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015 号《裁决书》，其中涉及金额为 30,100,000 元及其利息、律师费、仲裁费。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否。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2022）京 01 执恢 205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4 月，公司因与张有明、王迈的投资协议争议，向贸仲委提交了仲裁申请。2019 年 12 月，贸仲委出具（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015 号《裁决书》，裁决张有明、王迈向公司支付 30,100,000 元补偿款及利息，并承担相应的律师费、仲裁费。2020 年 12 月，北京一中院裁定本案执行程序终结。后经公司申请，北京一中院恢复了本案的执行程序。2022 年 11 月，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北京一中院同意公司申请，以张有明、王迈所持高科慕课（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高科慕课”）股权抵偿债务，价格为 117,958 元，并裁定将前述高科慕课股权在该裁定送达至公司时转移归公司所有。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合计持有高科慕课 84%股权。

前述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9-004、2020-001、2020-025、2021-001、2022-035 号公告及定期报告。

二、本次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2022）京 01 执恢 205 号之一《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申请执行人：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执行人：张有明、王迈

（三）《执行裁定书》所载执行及裁定情况：

因被执行人王迈、张有明未履行裁决书确定的义务，北京一中院依法处置被执行人的财产后，未发现被执行人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北京一中院已向被执行人发出限制消费令，并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鉴于被执行人现无财产可供执行，本案可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综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七条之规定，北京一中院作出裁定如下：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015 号裁决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

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三、本次仲裁案件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已于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对高科慕课的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收到的北京一中院《执行裁定书》，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合计持有高科慕课 84%股权，相关股权所有权过户登记手续尚待办理。本次仲裁案件进展未对公司本期利润产生影响，但因本仲裁案件未来或有可供执行财产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积极采取措施，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3-005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 经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00 万元到-4000 万元，出现亏损。

● 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00 万元到-27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00 万元到-4000 万元，出现亏损。

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00 万元到-2700 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33.5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67.1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8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海外市场通货膨胀较高，叠加加息影响，对消费市场影响较大，消费者失去信心，公司在美国子公司的销售业务有所下降。

（二）本期内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增加，同时本期上半年运输成本涨幅度较大，造成成本较高，影响利润。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因第四季度受疫情影响，工厂库存积压，同时产品价格下滑，造成存货计提跌价较大，影响本期利润。

（四）本期受汇率变动的影响，远期合约等非经常性损益造成亏损。

公司今年会随着市场疫情可控、加上海外市场的通货膨胀平稳，通过公司多年打下的良好基础，持续加大经营管理，提高力度推广市场，优化经营管理，争取今年提高营业收入，改善业绩。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以上的情形。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000 万元到 97,000 万元，同比减少 64.49%到 67.06%；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4,600 万元到 81,600 万元，同比减少 69.25%到 71.8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000 万元到 97,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176,197.09 万元到 183,197.09 万元，同比减少 64.49%到 67.06%。

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4,600 万元到 81,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183,729.44 万元到 190,729.44 万元，同比减少 69.25%到 71.88%。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3,197.0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5,329.44 万元。

（二）每股收益：1.2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 年，受炼焦煤价格同比大幅上涨、铁矿石价格高位运行等因素影响，公司生产成本上升；同时，下游地产及商用车市场需求减弱，钢材价格水平下跌；在成本高企及钢价下滑的双重压力下，公司 2022 年盈利能力同比下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2 年，公司非经营性损益金额约为 15,400 万元，主要为土地收储导致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三）其他影响

2022 年，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导致本期净利润减少。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3-001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以上情形。

2、2022 年全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000 万元至 2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293,107.67 万元至 1,333,107.67 万元，同比下降 83.26%至 85.83%。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22 年全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9,200 万元至 129,2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322,869.80 万元至 1,362,869.80 万元，同比下降 91.10%至 93.86%。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全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000 万元至 2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293,107.67 万元至 1,333,107.67 万元，同比下降 83.26%至 85.83%。

2、2022 年全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9,200 万元至 129,2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 1,322,869.80 万元至 1,362,869.80 万元，同比下降 91.10%至 93.86%。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3,107.6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52,069.80 万元。

2、每股收益：2.21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计减少的主要原因

受到国际局势、能源危机与疫情反复等国内外宏观因素交织驱动与影响，公司面临历史上极端的高运行成本与低行业需求的双重经营压力，公司主要化工产品价差与盈利水平收窄明显，是造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原油等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行且高位宽幅振荡，用煤、用电、用气等成本增加。同时，行业市场端需求又持续不振，且复苏乏力，公司面临历史极端的高运行成本与低行业需求的双重经营挤压，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如化工品、功能性薄膜、民用丝、工业丝等与终端消费、基建地产等相关的传统需求处于市场低谷水平，导致公司盈利能力承压。

2、报告期内，公司在 2022 年下半年实施了炼厂大修，影响了炼化一体化装置的整体负荷率与加工成本水平，并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了由于国际原油价格阶段性下行导致的库存损失，也进一步影响了公司年度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为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3-003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79.07 万元到 21,